**竹岐乡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福征安绩〔2023〕MH07-02号**

|  |  |
| --- | --- |
| 单 位 名 称：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 评 价 年 度： | 2022年度 |
| 评价项目 | 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项目 |
| 评 价 机 构： | 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2023年12月15日

**目 录**

[一、 部门概况 1](#_Toc29721)

[(一)基本概况 1](#_Toc26361)

[（二）中共闽侯县竹岐乡委员会、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主要职责 2](#_Toc30337)

[（三）党政内设机构：竹岐乡设置6个党政内设机构 3](#_Toc24808)

[（四）事业机构 4](#_Toc8805)

[（五）其他事项 5](#_Toc14534)

[（六）2022年度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6](#_Toc3655)

[二、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13](#_Toc2114)

[（一）前期准备 13](#_Toc7563)

[（二）绩效评价的目标 14](#_Toc15348)

[（三）绩效评价的依据 14](#_Toc19997)

[（四）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 14](#_Toc30438)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15](#_Toc10344)

[四、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评价分析 16](#_Toc29504)

[（一）投入情况（分值18分，得16分） 16](#_Toc3026)

[（二）过程管理（分值20分，得17.5分） 19](#_Toc20792)

[（三）产出（分值32分，得分29.25分） 23](#_Toc9315)

[（四）履职效益（分值30分，得分27.8分） 26](#_Toc3778)

[五、主要成效 28](#_Toc31286)

[（一）综合实力稳中有进 28](#_Toc30103)

[（二）民生保障坚实有力 28](#_Toc20968)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31](#_Toc31367)

[七、评价结论及改进建议 31](#_Toc3371)

[（一）评价结论 31](#_Toc8234)

[（二）改进建议 32](#_Toc29976)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3](#_Toc16508)

**2022年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切实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强化预算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责任，提高财政预算分配、使用、管理整体绩效，建立科学、合理的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根据《闽侯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侯财监督〔2023〕341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闽侯县财政局委托，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竹岐乡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2022年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收集、整理、汇总、分析相关绩效评价资料的基础上，通过查账、实地调查等方式进行了解核实，并对相关评价指标进行汇总分析，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2022年度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部门概况

## (一)基本概况

竹岐乡位于闽侯县中南部，闽江南岸，东接上街镇，西连鸿尾乡，南与永泰县丹云、白云乡接壤，北与甘蔗街道隔江相望。乡域面积224.26平方千米，辖22个行政村，共210个自然村。2022年末户籍人口33618人。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乡镇(街道)机构改革的意见〉的通知》(闽委办发[2019]64号)和《中共福州市委办公厅、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各县(市)区〈深化乡镇(街道)机构改革总体方案〉的通知》(榕委办发[2020]3号)精神，结合竹岐乡实际，内部机构人员设置情况：

1. 行政：编制32名，实有34名。设有党政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综合治理办公室（社会维稳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规划建设环保办公室、财政所。
2. 事业：共有编制数41名，实有人数38人。其中管理人员编制数13名，实有12名、专业技术人员编制数16名，实有12名、工勤技能人员编制数12名，实有14名。内设机构3个，分别为：综合便民服务中心、综合技术保障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
3. 临时聘用人员共有60人，其中利民公司派遣26人，县聘流动人口管理、村级会计代理中心、综治网格、司法、国土、城管等34人。

## （二）中共闽侯县竹岐乡委员会、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主要职责

1、宣传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机关的决策部署，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研究决定本区域内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事业发展的重大事项。

2、)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党对基层工作的领导和基层政权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进辖区内党建互联互动，统筹抓好辖区内新领域新业态新群体党建工作。

3、加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推进精神文明建设。贯彻党的统战工作方针以及民族、宗教、侨务、台港澳等政策。做好人大、纪检监察、群团和人民武装等相关工作。

4、负责拟订和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推进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水平，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优化投资营商环境，推动区域经济发展。

5、负责农业农村、林业、水利等工作，服务“三农”发展、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促进农民增收。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深化完善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和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

6、按照区域总体规划，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村镇建设规划。组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推进环境综合整治，改善生态环境。

7、统筹协调社会事务，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教育、科技、民政、卫生健康、医疗保障、退役军人事务、文化体育和旅游、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工作。推进乡镇综合便民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8、建立健全财政财务监督管理机制，负责各级财政收支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经济社会统计和村级财务内审监督等相关工作。负责编报和执行财政预算，并向乡人大报告预算和执行情况。

9、加强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和自治建设，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基层组织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等有关工作，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承担辖区内村镇管理、应急管理等相关工作的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职能，统筹协调派驻机构开展综合执法、建立健全联动执法机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实施辖区内相关行政事务的常态化管理，

11、完成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承办上级党委、政府下达的各项任务。

## （三）党政内设机构：竹岐乡设置6个党政内设机构

1、党政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

负责机关日常事务管理及综合协调工作，督促重大事项的落实;承担会议组织和文电、机要、档案、保密、宣传、电子政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绩效评估、安全保卫、后勤保障等工作;起草综合性、政策性文件;组织制定和监督实施机关内部各项规章制度;承担基层党的建设、纪检监察、组织、宣传、统战和人事管理;负责人大、政协、群团等相关工作。

2、社会事务办公室

负责编制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民主法治、精神文明建设、基层政权建设;开展村务公开、村干部培训;负责所辖村和新社会组织的管理;负责民政、残联、教育、科技、卫生健康、医疗保障、退役军人服务、文化体育和旅游、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相关工作。

3、社会综合治理办公室(社会维稳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

贯彻执行有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社会维稳、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社会维稳、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掌握分析辖区内的维稳动态、治安形势等情况;组织开展法律服务、社区戒毒、社区矫正、帮教安置、反邪教、禁毒等工作;负责做好来信来访、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等工作;组织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开展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做好消防以及应急管理办公室的其他工作;参与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预防和处置突发公共事件。

4、经济发展办公室

负责编制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类经济组织发展经济，培育特色产业，促进产业协调发展;负责优化投资营商环境、招商引资、经贸合作等工作;指导企业开展科技创新、技术交流合作;推进重大项目落地;承担辖区经济数据统计;协调与经济发展相关的其他工作。

5、规划建设环保办公室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城乡建设、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负责编制村镇建设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环境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村镇各项工程项目

建设管理: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本区域内重点建设项目的规划和其他基础工作:负责生态环境、农业农村、水利、林业等工作;负责乡村振兴的日常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境卫生管理、市政建设管理、物业监督管理等工作。

6、财政所

贯彻执行财经管理政策，负责乡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负责财政收支、预算资金管理;管理政府性债权债务，负责国有资产、政府采购、财政票据、财务会计管理等财政管理相关工作;落实各项财政补贴资金的具体发放、监管和其他财政资金的监管工作;负责本乡财政税收和财源培植建设工作。

## （四）事业机构

竹岐乡整合文化服务中心、卫生计生服务中心、村镇规划建设服务中心、农业服务中心、乡镇企业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等6个事业单位，综合设置综合便民服务中心、综合技术保障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等3个事业单位，经费渠道均为财政核拨，机构规格均为相当副科级。

1、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综治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主要承担基层党建、综合治理、村居建设、科技教育、文体旅游、卫生健康、医疗保障、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救济、优抚安置、民族宗教、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生态保护、退役军人服务等领域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综合便民服务中心窗口的日常运行管理，为企业法人、党组织以及党员群众办事提供政策咨询、企业服务、便民生活、投诉受理等服务工作:指导协调进驻(延仲)综合便民服务中心集中办理的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具体梳理编制乡镇权责清单;协助做好工会、共青团、妇联、计生协、残联、工商联等群团组织日常事务性工作。

2、综合技术保障中心

主要承担农林水(渔)业、扶贫开发、卫生健康、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应急救援、计划生育、经贸发展、金融服务、信息数据等领域提供技术保障工作，指导村委会做好相关工作;负责草拟村镇建设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目标，具体组织编制实施村镇规划，加快推广村镇建设适用技术;协助开展农(水)产品质量监管、动植物疫病防控、林业、畜牧等相关工作;承担乡公用设施维护与管理、乡村道路的管理、养护等具体工作;指导企业健全劳动保护、社会保险等制度，协助做好辖区内安全生产相关具体工作。负责乡审计、统计、年报、村会计代理中心等具体工作。

3、综合行政执法队

统一行使法律、法规、规章等赋予本级人民政府的行政执法职权，承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赋予或委托本级人民政府的行政执法职权，在辖区内以本级人民政府的名义集中行使行政处罚及与之相关的行政监督检查和行政强制等权力。在职权范围内对农业、水利、建设、人口、计生、教育、卫生、环境保护、交通运输、文体旅游、劳动保障、安全生产等领域实行综合执法，及时向上级相关部门通报辖区内违法行为，并接受业务指导和监督。建立健全与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派驻机构行政执法协调配合机制，统筹组织协调公安、司法、市场、林业、城市管理、自然资源和规划等派驻机构执法资源和力量开展本辖区相关领域的行政执法工作，规范执法程序、强化监督管理和问责。配合做好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开展的统一执法工作。

## （五）其他事项

1、人大、基层人民武装机构和群团机构等根据法律、法规和群团组织章程设置。

2、县直部门派驻机构应当按照相关工作机制纳入乡统一组织协调、开展工作。派驻机构工作考核和主要负责同志任免要听取乡党委意见。对于符合条件的县直部门派驻机构负责人，可根据工作需要，使其参与乡班子成员工作分工,县直部门派驻机构承担行政执法职能的人员编制可相应划转到乡，未划转的，人员由乡执法机构统筹使用。

3、建立健全县直部门与乡镇干部双向交流机制，优先安排长期在乡镇工作、业绩突出的干部到县直部门工作，严禁挤占乡镇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4、根据《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配备专职组织员，配强党务工作力量。

## （六）2022年度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1、年初预算批复情况

根据《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关于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2022年度竹岐乡人民政府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支计划情况如下：

A;财政收入预算计划

根据上年完成情况及财税部门的税源调查，确保竹岐乡人民政府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体制口径）28688万元，比上年增长10%。

B:财政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8645万元。其中：

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50万元（其中人大经费20万元；党务经费400万元；政府机关等2330万元，含综合治理、平安创建、农村普法宣传（依照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要求，每年投入确保比上年递增10%以上）、人民调解、人民武装、维护安定稳定以及工业企业扶持、人才工作、交通、安全生产监督等经费）；

⑵国防支出5万元；

⑶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90万元。主要用于民政定补、慈善救助、对困难群体的慰问、社会救济、低保及重残人员生活补助、失地农民保障等支出；

⑷卫生健康支出150万元。主要用于新冠疫情防控、乡卫生院、计生协会建设、新农合医疗配套、食品安全支出等；

⑸城乡社区支出2650万元。主要用于包括公共设施、文物安全、环境卫生及城乡社区服务和住房保障、危房改造、人居环境整治、聘请保安、清理违章建筑等；

⑹农林水支出800万元。主要用于农业事业经费、村级经济补助、科技事业费、水利工程建设与维护、小农水、农村饮用水及抗旱防涝等支出；

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600万元；

⑻节能环保支出50万元；

⑼其他支出1550万元。

C：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022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支出9.8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5万元，公务接待费4.42万元。

1. 部门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关于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本年支出预算为8645万元；根据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4770.15万元，政府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2169.58万元，支出决算数合计为16939.72万元，剔除上级补助支出13000.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减3939.42万元，调整率-45.57%；因特殊事项影响预算调整已提前向竹岐乡人民政府报批，取得了竹岐乡人民政府追加通知单和上级专项指标下达文件。

1. 收支决算情况（根据竹岐乡人民政府2022年汇总决算表）

本年收入合计：16939.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70.1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169.58万元。

本年支出合计：16939.72万元；

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1989.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75.18万元，公用经费714.68万元；项目支出14949.86万元；

按经济用途分类，工资福利支出1228.3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714.6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6.81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14949.86万元。

1. 贯彻落实“八项规定”情况

根据竹岐乡政府《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统计月报表 》“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为12.7万元(预算安排9.87万元，其他资金2.8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7万元，公务接待4.万元)，2022年度实际支出11.8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7万元，公务接待6.56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87万元,下降6.85%。

1.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情况

竹岐乡人民政府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150万元，全部为税收收入，其中主要为企业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增值税、个人所得税(款)、印花税，分别占比为49.4%、29.51%、9.37%、5.4%、3.51%。详见如下表：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比重%** | **说明** |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6150 |  |  |
| 税收收入 | 6150 | 100 |  |
| 增值税 | 576 | 9.37 |  |
| 企业所得税 | 3038 | 49.4 |  |
| 个人所得税(款) | 332 | 5.4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60 | 2.6 |  |
| 房产税 | 3 | 0.05 |  |
| 印花税 | 216 | 3.51 |  |
| 土地增值税 | 1815 | 29.51 |  |
| 环境保护税(款) | 10 | 0.16 |  |

6.竹岐乡财政体制结算情况

根据中共闽侯县委办公室闽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调整县对乡镇(街道)财政管理体制的方案》的通知（侯委办发明电[2020]33号侯机发号）按照“核定基数、定额缴补、增收分成、自求平衡、分级管理”的预算管理体制，本方案从2018年起执行,一定五年不变。

A:收入范围

(1)收入划分

公共预算财政收入除划分为中央和省级收入外，全部划分为县级收入和乡镇收入。

县级收入包括:耕地占用税、契税，专项收入、行政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县级国有资产经营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乡镇收入:剔除县固定收入后的各项收入。具体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地方留成部分，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包含个人所得税、企业所得税)，城建税，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资源税，房产税，印花税，车船使用和牌照税，环境保护税等;乡镇财政性存款利息、租金、乡镇级国有资产经营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乡

政府性基金按有关文件执行。根据《省推进新型城镇化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小城市培育试点考核办法和指标体系的通知》(闽发改规划[2017]763号)。

其他收入(乡镇应先上缴县金库，再全额返还乡镇使用，不列入体制基数)。

(2)收入基数

2018年乡镇财政收入基数以2017年地方财政收入决算数(同口径)按8%(市委下达2018年地方财政收入任务增幅)增长为基数，以后年度每年以上年基数按当年市委下达地方财政收入任务增幅环比增长。

(3)分成办法

固定分成。分类分档按当年乡镇地方财政收入决算数(体制口径)一定比例给予固定分成，其中:平原区乡镇按 3%比例分成，山区半山区乡镇(竹岐）按5%比例分成。

增收分成。按上述财政收入范围核算，当年实际地方财政收入超上年收入部分按实给予分成,最高不超过500万元，短收不扣减。

超收分成。按上述财政收入范围核算，青口等当年实际地方财政收入超基数部分按县与乡镇3:7分成，竹岐等按县与乡镇 2:8分成，洋里等超收部分全留，短收不扣减。

B、支出范围

(1)根据县与乡镇事权划分，乡镇财政应承担维持乡镇级机关运转所必需的正常经费和本地区经济、社会和各项事业发展所需的支出。省、市、县政府投资重点项目资金由县级以上财政负担，文件明确由乡镇财政负担的继续按原文件规定执行。

(2)支出基数

按基期(2017年12月)全额拨款人员经费、自收自支人员、临聘人员经费及定额公用经费、车辆经费核定乡镇财政支出基数，体制周期内不变。

全额拨款人员经费和定额公用经费:2018年按照2017年12月乡镇财政全额拨款人数和县级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标准计算。人员经费主要有人员工资(国库工资、事业绩效工资、离休费，退休费已由社保统一发放)、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行政事业基本医疗经费、工伤、生育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等。

车辆经费:按乡镇车辆定编数和县级标准每部车辆3.5万元标准补助车辆经费。(其中青口等按每个乡镇3部，竹岐等其他乡镇按2部给予补助)

（3）临聘人员经费:按乡镇余编数每人每年3万元标准核定临聘人员补助数。

（4）自收自支人员经费:按照2017年12月实有人数每人每年8万元给予补助(不涉及改变人员编制性质及工资发放渠道)。补助经费乡镇须优先用于为上述自收自支人员办理社保、医保、住房公积金等，不足部分由乡镇自行统筹解决，县财政不再另行补助。

除以上核定支出外，其他支出由乡镇负担。如遇政策性增(减)资县财政给予相应补助(核减)。全额拨款人员年终工资发放项目按实际金额给予专项补助。省、市、县下达的各项专款不列入乡镇财政支出基数。

C、定额缴补数

按照上述核定的财政收支基数，收入基数大于支出基数的给予定额上缴;收入基数小于支出基数的给予定额补助。乡镇财政缴补基数确定后，体制期内增人不增资、减人不减资。

Ｄ、激励机制

为拓宽税源、提高闽侯县税收收入，对乡镇招商引资引进的相关企业参照“一企一策”办法，对企业1年内缴纳的税收县级地方留成全额返还给乡镇(税收实行单列考核、不纳入体制结算),以上需由乡镇另行报县委、县政府研定。

Ｅ、其他事项

扶持山区半山区乡镇发展。为缓解山区半山区乡镇财政困难，县财政每年安排每个山区半山区乡镇转移支付定额补助300万元。

乡镇财政收支基数确定后，如果省、市财政对县财政体制作重大调整，也相应调整县对乡镇财政预算体制。

F:竹岐乡2022年财政体制财力和上下级财政结算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体制财力构成情况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15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830.72万元，上解上级支出4718万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2262.72万元；

2022年政府基金预算体制财力构成：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12169.58万元，无上解支出，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为12169.58万元。

2022年与上级财政往来结算情况：上年结转-5238.381251万元（上级欠本级），本年借方发生1450.185168万元，本年贷方发生2597.3795万元，年末余额-4091.186919万元（上级欠本级）。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构成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收入名称** | **收入金额** | **支出名称** | **支出金额** |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615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 4770.15 |
| 上级补助收入 | 830.72 | 上解上级支出 | 4718 |
|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 488.76 | 体制上解上级支出 | 4718 |
|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 341.96 | 年终结余 | 1446.82 |
| 上年结余收入 | 1454.25 | 减:结转下年的支出 | 1446.82 |
|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2500 | 净结余 |  |
| 收入总计 | 10934.97 | 支出总计 | 10934.97 |

2022年政府基金预算财力构成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收入名称** | **收入金额** | **支出名称** | **支出金额** |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12169.58 |
|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 12169.58 |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  |
|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 12169.58 |  |  |
| 城乡社区 | 12169.58 | 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 247.40 |
|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 247.40 |  |  |
| 收入总计 | 12416.98 | 支出总计 | 12416.98 |

8.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竹岐乡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类别**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金额（预算数）** | **2022年决算金额** | 执行率(%) |
| --- | --- | --- | --- | --- | --- |
| 1 | 基本工资 | 追加基本工资（行政）2 | 131.42 | 131.42 | 100 |
| 2 | 其他人员支出 | 乡镇财政体制支出基数核销1 | 45.51 | 45.51 | 100 |
| 3 | 其他人员支出 | 乡镇财政体制支出基数核销 | 184.03 | 184.03 | 100 |
| 4 | 离退休津补贴 | 基础绩效奖（行政退休） | 50.40 | 50.40 | 100 |
| 5 | 离退休津补贴 | 基础绩效奖（事业退休） | 52.00 | 52.00 | 100 |
| 6 | 津贴补贴 | 基础绩效奖（事业） | 125.00 | 125.00 | 100 |
| 7 | 改革性补贴 | 提租补贴（事业） | 5.50 | 5.50 | 100 |
| 8 | 改革性补贴 | 提租补贴（行政） | 24.00 | 24.00 | 100 |
| 9 | 其他人员支出 | 乡镇财政体制支出基数（事业） | 224.40 | 224.40 | 100 |
| 10 | 基本工资 | 追加基本工资（事业）1 | 13.14 | 13.14 | 100 |
| 11 | 基本工资 | 追加基本工资（行政）1 | 12.92 | 12.92 | 100 |
| 12 | 事业单位绩效工资 | 追加事业单位绩效工资 | 13.60 | 13.60 | 100 |
| 13 | 基本工资 | 追加基本工资（事业） | 13.14 | 13.14 | 100 |
| 14 | 基本工资 | 追加基本工资（行政） | 12.92 | 12.92 | 100 |
| 15 | 奖励性项目 | 事业年终绩效奖金 | 62.82 | 62.82 | 100 |
| 16 | 奖金 | 追加年终一次性奖金 | 19.13 | 19.13 | 100 |
| 17 | 奖励性项目 | 未休年休假报酬 | 22.17 | 22.17 | 100 |
| 18 | 公用经费 | 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 | 605.00 | 153.78 | 25.42 |
| 19 | 其他人员支出 | 乡镇财政体制支出基数 | 824.00 | 824.00 | 100 |
|  | 合计 |  | 2441.08 | 1989.86 | 81.52 |

2022年政府投资重点建设项目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单位** | **建设类型（新建/续建）** | **立项总投资额** | **2022年预算需求** | **2022年预算安排** | **2022年决算** | **预算执行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23,558 | 6,643 | 3,715 | 3,715 | 100 |
| 1 | 2021年裸房整治县级财政奖励资金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续建 | 150 | 150 | 120 | 120 | 100 |
| 2 | 白龙村排水管网及路面恢复改建工程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续建 | 890 | 250 | 200 | 200 | 100 |
| 3 | 垃圾压缩中转站项目资金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续建 | 2,960 | 230 | 180 | 180 | 100 |
| 4 | 竹岐乡门前河整治工程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续建 | 3,500 | 700 | 420 | 420 | 100 |
| 5 | 316国道竹岐乡路段交通设施完善项目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续建 | 350 | 15 | 15 | 15 | 100 |
| 6 | 竹岐乡污水支管铺设项目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续建 | 8,720 | 1,650 | 800 | 800 | 100 |
| 7 | 竹岐乡自来水旧管网改造工程项目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续建 | 780 | 260 | 200 | 200 | 100 |
| 8 | 闽侯县重要景观线路环境提升竹岐段项目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续建 | 5,100 | 2,800 | 1,500 | 1,500 | 100 |
| 9 | 竹岐榕山工业区道路改造工程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续建 | 620 | 100 | 80 | 80 | 100 |
| 10 | 国宾馆路沿线城市品质提升工程（绕城高速竹岐段）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新建 | 138 | 138 | 100 | 100 | 100 |
| 11 | 竹岐乡竹岐村闽江沿线住宅污水管道接驳工程项目 | 竹岐乡人民政府 | 新建 | 350 | 350 | 100 | 100 | 100 |

1. 竹岐乡上划中央税收情况

2022年上划中央税收收入39.98万元，其中：上划中央国内增值税14.35万元、上划中央国内消费税6.99万元、上划中央企业所得税14.64万元、上划中央个人所得税4万元。

10、2022年末竹岐乡财政预算资金年终资产、负债及净资产情况

（1）本年年末资产3143.08万元，比上年减少1380.82万元，下降31.52%，其中：其他财政存款16.72 万元，预拨经费1500.02万元，其他应收款1609.50万元，这三项比上年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应收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款16.84万元，基本维持上年水平；

（2）本年年末负债-51.14万元，比上年增加1126.61万元，增长95.66%，其中：与上级往来-4091.19万元，比上年增加1147.19万元，增长21.90%；其他应付款3952.04万元，借入款项88万元，基本维持上年水平。

（3）本年年末净资产3194.22万元，比上年减少2507.43万元，下降43.9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余2946.82万元，比上年减少2507.41万元，下降45.97%；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247.40万元，基本维持上年水平。

# 二、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 （一）前期准备

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组织专业人员，成立莆田市涵江区人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按照《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框架体系、以及《闽侯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侯财监督〔2023〕341号）等文件要求，结合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具体情况制定绩效评价工作计划，拟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二）绩效评价的目标

围绕竹岐乡重点工作目标，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持续推进区域经济转型，努力提高民生事业投入，不断提升乡村建管水平，全力推进财政管理改革，为全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做好财力保障。

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评价主要目的是为切实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强化预算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责任，提高财政预算分配、使用、管理整体绩效，建立科学、合理的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管理体系。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绩效评价全面分析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督促相关单位进一步规范项目立项、审批、实施、验收、运营等程序，完善资金使用及管理制度，为今后提高县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提供借鉴。

## （三）绩效评价的依据

1.《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闽委发〔2019〕5号）；

3.《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闽财绩〔2015〕4号）；

4.《闽侯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侯财监督〔2023〕341号）。

## （四）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

1.按计划与要求对2022年度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评价工作进行调研方案设计；

2.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开展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有关资料收集，收集项目相关政策文件和制度等资料，审查核实项目申报、评审、批复及实施等情况，资金拨付、使用及管理情况，相关制度建设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

3.拟定2022年度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闽侯县财政局、竹岐乡人民政府、竹岐乡财政所等相关部门探讨、修订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根据修订后的指标体系以及绩效评价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进一步搜集绩效评价所需的数据、资料；

5.归纳、分析、综合数据与资料，对2022年度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项目进行分析，完成《2022年度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6.征询闽侯县财政局、竹岐乡人民政府、竹岐乡财政所的意见，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完成《2022年度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财政部、福建省和闽侯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依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及经济性原则，围绕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以及评分标准和分值。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2个二级指标、34个三级指标。指标体系设定满分100分，其中：“投入”18分，主要体现目标设置、预算编制与配置、制度保障情况；“过程管理”20分，主要体现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的情况；“产出”32分，主要体现职责履行（数量指标）、职责履行（质量指标）、职责履行（时效指标）及职责履行（成本指标）；“效益”30分，主要体现履约效益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具体参见《2022年度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分值表》。

绩效评价方法是指在绩效评价实施过程中为了取得被评价的预算支出项目、单位基础数据和资金使用绩效情况，完成绩效评价任务而采取的各种手段。根据省财政厅有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有关规定，参照财预〔2013〕53号文中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结合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实际情况，绩效评价方法采用因素分析法、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等。

# 四、财政运行情况的综合绩效评价分析

为了全面、客观、有效地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工作组审阅了2022年度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相关资料，与竹岐乡人民政府、竹岐乡财政所的工作人员进行座谈和征求意见，查阅档案，收集资金使用和成果的相关信息资料，采取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对2022年度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 （一）投入情况（分值18分，得16分）

投入设置目标设置、预算编制与配置、制度保障三个二级指标。其中目标设置权重为6%，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方面进行评价；预算编制与配置指标权重为10%，从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在职人员控制率、职责明确三方面进行评价；制度保障指标权重为2%，从管理制度健全性进行评价。

1.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3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主要评价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政府绩效考核的年度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部门设立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明确、细化和量化。

评分标准:

①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③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是否细化量化和明确。

一项不符扣1分。

检查闽侯县竹岐乡政府提供的闽侯县竹岐乡政府专项支出绩效目标表，闽侯县竹岐乡政府根据专项资金用途设立了专项资金部分绩效目标，没有设置投入和过程管理目标等；闽侯县竹岐乡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目标和专项支出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不够细化、量化和明确。本项扣0.5分,得2.5分。

2.绩效目标明确性（分值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主要评价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政府绩效考核的年度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分标准: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完成一项，各得1.5分。

检查闽侯县竹岐乡政府提供的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及专项支出绩效监控表，个别绩效指标不够细化，如效益指标中没有设置经济效益指标，没有设置投入和过程管理指标等。本项扣0.5分,得2.5分。

3.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分值4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主要评价部门（单位）在编制年初部门预算时候是否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进行编制，用以反映部门编制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分标准：

①部门是否按照市财政局规定的时间要求报送预算；

②部门专项资金分类编制是否达到省财政厅所要求的细化比例；

③专项支出绩效目标编报比例是否达到要求；

④纳入政府预算管理的各类预算是否完整。

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检查闽侯县竹岐乡政府提供的2022年度部门预算，按照上级财政局规定的时间和标准要求报送预算，闽侯县竹岐乡政府按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进行预算，在2022年度支出预算总表中详细列出各项目的预算金额、并对预算支出进行经济分类，但基本支出未按部门进行细化分类，预算编制不够规范。本项扣1分,得3分。

4.在职人员控制率（分值3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主要评价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评分标准:

①在职人员控制率小等于100%的，得满分；

②在职人员控制率大等于115%的，得0分；

③在职人员控制率在100%-115%之间的，得分=（115%－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15%×指标分值。

根据闽侯县竹岐乡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以及单位基本情况表，2022年末闽侯县竹岐乡政府在职人员数72人，其中：行政34人，事业人员38人。闽侯县竹岐乡政府在职人员编制数73人，其中：行政32人，事业人员41人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72人/73人×100%=98.63%。本项得分3分。

5.职责明确（分值3分）

“职责明确”主要评价部门（单位）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政府绩效考核的年度目标）中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评分标准:

①部门（单位）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政府绩效考核的年度目标）中的职责设定完全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得3分；

②基本符合，得2分；

③符合程度一般，得1分；

④符合程度较低，不得分

检查专项支出绩效目标职责履行指标，比对闽侯县竹岐乡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绩效考核的年度目标中的职责设定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本项得3分。

6.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主要评价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分标准：

①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健全。

完成1项，各得1分。

闽侯县竹岐乡政府制定了《闽侯县竹岐乡政府财务管理制度》、《闽侯县竹岐乡政府政府采购制度》《闽侯县竹岐乡政府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制度，并对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和报告，但在制度建设方面还有待完善。本项得分2分。

## （二）过程管理（分值20分，得17.5分）

过程设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三个二级指标。其中预算执行权重为6%，从支出预算完成率、支出预算调整率、结转结余率三方面进行评价；预算管理指标权重为10%，从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基础信息完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等五方面进行评价；资产管理指标权重为4%，从政府采购合规性、资产管理完整性、固定资产利用率三方面进行评价。

1.预算完成率（分值2分）

“预算完成率”指标通过对部门（单位）本年度支出预算完成数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完成程度。

评分标准:

①完成率大于或等于85%的，得2分；

②完成率小于或等于75%的，得0分；

③完成率在75%-85%之间的，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5%）/10%×该指标分值。

根据闽侯县竹岐乡政府2022年决算表，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16939.7233万元/16939.7233万元×100%=100%。本项得2分。

2.预算调整率（分值2分）

“预算调整率”指标用于评价部门（单位）本年度支出预算调整数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评分标准:

①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②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③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得分=（10%-某部门预算调整率）/10%×该指标分值；特殊事项影响预算调整经提前报批可不予扣分。

根据《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关于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本年支出预算为8645万元；根据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4770.15万元，政府基金预算支出12169.58万元，支出合计为16939.73万元，剔除上级补助支出13000.31万元，调减3939.42万元，调整率-45.57%。本项扣2分，本项不得分。

3.结转结余率（分值2分）

“结转结余率”指标用于衡量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含留在二级单位账上的资金）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价标准:

①结转结余率等于0的，得满分；

②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③结转结余率在0-50%之间的，得分=（50%-某部门结转结余率）/50%×该指标分值。

根据闽侯县竹岐乡政府2022年经费指标情况表和2022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本年无结余。本项得分2分。

4.公用经费控制率（分值2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指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分标准为：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等于100%的，得满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等于105%的，得0分；

③公用经费控制率在100%-105%之间的，得分=（105%-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5%×该指标分值。

根据竹岐乡政府2022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闽侯县竹岐乡政府本级2022年调整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714.68万元，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714.68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714.68万元/714.6万元）×100%=100%。本项得分2分。

5.“三公经费”控制率（分值2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指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分标准:

“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00%的，得0分”。

根据竹岐乡政府《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统计月报表 》“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为12.7万元(预算安排9.87万元，其他资金2.8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7万元，公务接待4.万元)，2022年度实际支出11.8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7万元，公务接待6.56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87万元,下降6.85%。本项得分2分。

6.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2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主要评价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分标准: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

②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③有无按照审计等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完善管理等情况；

④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对下补助资金是否有专门的资金分配办法或方案（包含测算过程）；

⑤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⑥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⑦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通过与闽侯县竹岐乡政府相关人员沟通及抽查会计凭证，资金拨付审批过程和手续较完整，没有发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本项得分2分。

7.基础信息完善性（分值2分）

“基础信息完善性”主要衡量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分标准: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抽查闽侯县竹岐乡政府提供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数据及信息资料真实、准确，较完整，如：成本核算时附增值税发票、合同、审批手续完整。本项得分2分。

8.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分值2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主要评价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预决算批复文件中要求的格式、时限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评分标准:

①按规定格式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完成1项，各得1分。

检查财政预决算公开情况，闽侯县竹岐乡政府已经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预决算批复文件中要求的格式、时限公开闽侯县竹岐乡政府2022年度预算和2021年决算信息。本项得分2分。

9.政府采购合规性（分值2分）

“政府采购合规性”主要评价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是否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和要求。

评分标准:

①是否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②政府采购是否提供了资金来源说明；

③是否编制了政府采购计划表；

④是否按规定编制资产购置预算；

⑤是否有采购办的正式批复；

⑥是否存在政府采购未按照规定公开招标、违规采购等违规行为；

⑦是否存在采购物品流程不完整等问题。

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抽查闽侯县竹岐乡政府采购相关资料，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按规定流程进行政府采购行为。本项得分2分。

10.资产管理完整性（分值1分）

“资产管理完整性”主要评价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资产运行情况。

评分标准:

①资产保存完整，有专人保管；

②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

③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等资产实物量合标

④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⑤固定资产报废是否有完善的制度；

⑥单位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合法；

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闽侯县竹岐乡政府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对资产进行管理，建立了固定资产台账，各项分类清晰。但缺少固定资产年末没有盘点表。本项扣0.5分,得0.5分。

11.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1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系通过抽查盘点，确定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实际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评价标准：

①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小等于85%的，不得分；

③固定资产利用率在85%-95%之间的，得分=（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85%）/10%×该指标分值。

检查闽侯县竹岐乡政府固定资产明细表，截至2022年12月31日，闽侯县竹岐乡政府固定资产原值共计1026.2003元，其中：在用固定资产1026.2003元。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实际固定资产总额）×100%=（1026.2003元万元/1026.2003元万元）×100%=100%。本项得分1分。

## （三）产出（分值32分，得分29.25分）

产出设置职责履行（数量指标）、职责履行（质量指标）、职责履行（时效指标）及职责履行（成本指标）等四个二级指标。

1.职责的履行（数量目标）（分值15分）

产出数量指标权重为15%，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财力、政府基金预算收入财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五个方面进行评价。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财力（分值3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财力构成和规模。

评分标准“收入符合各项政策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政策规定的，扣0.5分，扣完为止”。

根据财政体制结算有关规定和上下级财政结算资料，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体制财力构成情况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15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830.72万元，上解上级支出4718万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2262.72万元，收入和上解符合各项政策规定。本项得分3分。

1. 政府基金预算收入财力（分值3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政府基金预算收入财力财力构成和规模。

评分标准“收入符合各项政策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政策规定的，扣0.6分，扣完为止”。

根据财政体制结算有关规定2022年政府基金预算体制财力构成：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12169.58万元，无上解支出，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为12169.58万元，收入和上解符合各项政策规定。本项得分3分。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分值3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一般公共预算用于一般公共服务实际支出占比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评分标准“①年初预算执行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3分；②年初预算执行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③年初预算执行率在85%-95%之间的，得分=（年初预算执行率-85%）/10%×该指标分值。”

根据竹岐乡政府2022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闽侯县竹岐乡2022年年初人大预算安排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50万元，实际支出2451.69万元，支出完成率=（实际支出总额/预算安排支出总额）×100%=（2451.69万元/2750万元）×100%=89.15%，得分=（89.15%-85%）\*3分=1.25分。本项扣1.75分。

（4）城乡社区支出（分值3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一般公共预算用于城乡社区实际支出占比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评分标准“①年初预算执行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3分；②年初预算执行率或小于等于85%的，得0分；③年初预算执行率在85%-95%之间的，得分=（年初预算执行率-85%）/10%×该指标分值。”

根据竹岐乡政府2022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闽侯县竹岐乡2022年年初人大预算一般公共预算用于城乡社区支出265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实际支出1266.69万元，基金预算实际支出为12169.58万元，但年初没有基金预算安排。本项扣1分。本项得分2分。

（5）农林水支出（分值3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一般公共预算用农林水支出实际支出占比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评分标准“①年初预算执行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2分；②年初预算执行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③年初预算执行率在85%-95%之间的，得分=（年初预算执行率-85%）/10%×该指标分值。”

根据竹岐乡政府2022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闽侯县竹岐乡2022年年初人大预算安排农林水支出800万元，实际支出865万元，支出完成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865万元/800万元）×100%=108.13%。本项得分3分。

2.职责履行（质量目标）（分值9分）

产出质量指标权重为9%，从常住人员和社会保险支出规横、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投诉案件处理完成率三方面进行评价。

1. 常住人员和社会保险支出规横（分值3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竹岐乡常住人员和社会保险支出规横与上年对比情况。

评分标准“常住人员和社会保险支出规横≥上年水平，得满分；反之，不得分。”

根据闽侯县竹岐乡政府2022年工作总结和有关信息资料，2022年竹岐乡常住人员为33618人，社会保险支出为109.78万元，略高于上年水平。本项得分3分。

（2）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分值3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质量。

评分标准“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上年水平，得满分；反之，不得分。”

根据《竹岐乡人民政府2022年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150万元，全部为税收收入，税性占比100%。其中主要为企业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增值税、个人所得税(款)、印花税，分别占比为49.4%、29.51%、9.37%、5.4%、3.51%。本项得分3分。

（3）投诉案件处理完成率（分值2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竹岐乡政府对诉求件的回复率，满意率。

评分标准“诉求件回复率100%，满意率95%以上。得满分;反之,不得分。”

根据闽侯县竹岐乡政府2022年工作总结和有关信息资料，政务公开和“12345”便民惠企系统等平台充分发挥作用，做到回复率100%，满意率100%，城乡管理工作日臻改善。本项得分2分。

3.职责履行（时效目标）（分值2分）

产出时效指标权重为2%，从项目完成及时性进行评价。

主要衡量项目进度情况。项目进度达成率=项目实际进度/项目计划进度×100%

评分标准：“①项目进度达成率100%，得2分；②90%≤项目进度达成率<100%，得1分；③80%≤项目进度达成率<90%，得0.5分；④项目进度达成率<80%，不得分。” 根据闽侯县竹岐乡政府2022年工作总结和有关信息资料，2022年度计划完成11项目，实际完成11个项目。项目进度达成率=（11×100%）/（11×100%）×100%=100%。2022年度“项目攻坚落实年”专项行动建设项目提速攻坚项目11项，总投资101.64亿元，年计划投资40.4亿元，1-11月累计申报完成投资43.3669亿元，占年计划的107%，计划开工项目2项，已开工2项，开工率100%；计划竣工项目3项，已竣工项，竣工率100%。本项得分2分。

4.职责履行（成本目标）（分值6分）

产出成本指标权重为6%，从基本支出控制率和项目支出执行率进行评价。

（1）基本支出控制率（分值3分，得分3分）

主要用于衡量莆田市涵江区人社局基本支出成本控制情况。基本支出控制率＝截至年末累计基本支出数/当年度预算×100%。

评分标准为“基本支出控制率≤100得满分，每超10%扣1分，扣完为止”。

根据2022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基本支出控制率＝截至2022年末累计基本支出数/当年度预算×100%=1989.86万元/1989.86万元×100%=%。本项得分3分。

1. 项目支出执行率（分值3分，得分3分）

主要衡量莆田市涵江区人社局项目成本控制情况。项目支出执行率=项目支出实际执行数/当年度预算×100%。

评分标准为“项目支出执行率≤100%,得满分，反之不得分”。

根据2022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项目支出执行率＝截至2022年末累计项目支出数/当年度预算×100%=14949.86万元/14949.86万元×100%=100%。本项得分3分。

## （四）履职效益（分值30分，得分27.8分）

履职效益指标权重为30%，从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社会保险参保人数和保险收入规模、社会保险发放人数和支出规模、失地农民保障人数和补贴支出、行政村村财收入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六方面进行评价。

1. 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分值4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竹岐乡政府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完成情况。

评分标准为“统计标准符合各项政策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政策规定的，扣0.5分，扣完为止”。

根据闽侯县竹岐乡政府2022年工作总结和有关信息资料，2022年1-11月，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完成39.9325亿元，全年预计完成44.4325亿元；统计标准符合各项政策规定。本项得分4分。

（2）2022年年末净资产增长率（（分值4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竹岐乡政府2022年年末净资产变动情况。

评分标准“增长率大于或等于零；得满分，每下降10%扣0.5分，扣完为止”。

根据闽侯县竹岐乡政府2022年工作总结和有关信息资料，2022年年末净资产3194.22万元；2021年年末净资产5701.65万元，增长率=3194.22万元/5701.65万元-1=-44%,得分=4-44%/10%\*0.5=4-2.2=1.8分.本项扣2.2分，本项得分1.8分。

(3)用于新冠疫情支出（（分值4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岐乡政府用于新冠疫情支出。

评分标准为“符合各项政策规定；得满分，每发现100人不符合政策规定的，扣1分，扣完为止”。

根据闽侯县竹岐乡政2022年工作总结和有关信息资料，2022年用于新冠疫情支出663.9765万元；符合各项政策规定.本项得分4分。

（4）失地农民保障人数和补贴支出（分值4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竹岐乡政府对失地农民保障情况。

评分标准“符合各项政策规定；得满分，每发现100人不符合政策规定的，扣1分，扣完为止”。

根据2022年工作总结和有关信息资料，2022年享受失地农民保障人数为2713，共发放失地农民保障支出金额493.9743万元,符合失地农民保障政策规定.本项得分4分。

（5）行政村村财收入目标（分值4分）

本项反映和考核竹岐乡政府行政村村财收入目标实现情况

评分标准“每个行政村村财收入目标大于等于10万元，得满分；每发现一个行政村不达标的，扣0.5分，扣完为止”。

根据闽侯县竹岐乡政府2022年工作总结和有关信息资料，2022年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建设，辖区内22个行政村均达成村财收入10万元目标。本项得分4分。

（6）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10分，得分10分）

服务满意度主要评价机关、企业、事业在职、退休人员、社会上再就业人员等对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工作满意程度。

评价标准：“①满意度≥95%，得10分；②85%≤满意度＜95%，得8分；③75%≤满意度＜85%，得6分；④65%≤满意度＜75%，得4分；⑤满意度＜65%，不得分”。

统计收回的50份调查问卷，问卷调查结果显示，机关、企业、事业在职、退休人员、社会上再就业人员等对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工作满意程度较高，平均满意度为99.42%。本项得分10分。

# 五、主要成效

## （一）综合实力稳中有进

经济指标平稳向好。2022年1-11月，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完成39.9325亿元，全年预计完成44.4325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0.70225亿元，全年预计完成41.9225亿元；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0513亿元，全年预计完成5.3013亿元；限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4.2841亿元，全年预计完成4.6841亿元；限上批发销售额完成1.4005亿元，全年预计完成1.5305亿元。项目建设强力攻坚。2022年度“项目攻坚落实年”专项行动建设项目提速攻坚项目11项，总投资101.64亿元，年计划投资40.4亿元，1-11月累计申报完成投资43.3669亿元，占年计划的107%，超序时进度16个百分点；计划开工项目2项，已开工2项，开工率100%；计划竣工项目3项，已竣工3项，竣工率100%。

## （二）民生保障坚实有力

民生福祉持续增进。2022年享受被征地老龄农民生活补助2525人，上半年共发放补助资金225万余元，为失地农民解决后顾之忧；全面推进竹岐乡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提升老年群体的生活质量，推进农村养老工作的发展，半岭村长者食堂已验收并交付使用；进一步加快殡葬改革步伐，落实墓地生态整治，推进殡葬改革工作，目前春风村骨灰楼、竹岐村生命公园均已验收并投入使用；以农村社区治理工作为契机，进一步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加强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各项制度，积极推动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社会保障扩面升级。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逐步健全，完成35至65周岁已婚妇女两癌筛查工作；积极控辍保学，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入学率达100%；做好五保、低保动态管理，坚持“三公开”、“三审批”和“三张榜”制度，坚持低保资金专户管理，按时足额发放，兑现率达100%,共发放慰问金400多万元，困难群众大病临时救助63人，发放补助资金25.8万元。社会事业协调发展。以“我们的节日”活动契机开展第七届“情系竹岐、墨香榕西”迎春书画作品展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系列活动——第八届“情系竹岐、墨香榕西”书画作品线上展等主题活动，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丰富群众精神生活；积极组织人员参加2022年福州市“农村百队千场篮球赛”启动仪式暨闽侯县第十二届“迎新杯”男子篮球赛、“体育进乡镇”趣味运动会及2022年闽侯县广场健身舞比赛等，并取得较好名次；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扎实推进，组织《闽山闽水物华新——习近平福建足迹》学习专题党课，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工作，营造学习宣传贯彻的浓厚氛围，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竹岐落地生根、开花结果。积极开展2022年福州市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集中服务活动，及“身边好人”、“最美志愿者”等评选活动，加大黄思林等“道德模范”先进典型学习宣传力度，在群众中大力倡导文明礼仪之风，树立争当好人、争做好事的价值导向；扎实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加强民族宗教、人民武装、关心下一代等工作，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人民团体发挥更大作用，切实保障好妇女和未成年人权益，做好关爱老年人和留守儿童工作。社会治理成果显著。积极做好社会治安防控打击、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排查消除公共安全隐患，推进“平安三率”宣传；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59起，破获刑事案件54起，打击处理56人；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落实12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景区和非景区景点安全整治、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提升工作稳步推动，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进一步加强。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加强防火宣传和消防监督，配齐配强乡级小型消防站人员并持续发挥作用，较好促进全乡安全生产形势稳中向好。疫情防控常抓不懈。坚持“三个坚定不移”，突出“快准严实细”，用好“小团队、细网格”社会治理体系，深化“敲门行动”、“无疫社区”创建、“扫楼清户、扫街清路”等工作，科学、有效、快速、稳妥处置了不断来袭的新冠疫情。**尤其是面临福州“1022”疫情严峻挑战的危难时刻，广大乡村干部、医务工作者不惧风险冲在一线，逆行出征、日夜奋战，用朴实行动构筑起守护生命的铜墙铁壁，**快速打赢了疫情防控阻击战、歼灭战。

（三）乡村面貌明显改善

扎实推进乡村振兴。辖区内22个行政村均达成村财收入10万元目标；整治抛荒撂荒22亩，完成7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和1.7万亩粮食播种任务；重点打造省级美丽乡村示范点元格、半岭村，着力推进市级美丽乡村精品示范村南洋村建设；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广、培育新品种和水稻良种，并以全域旅游理念引领现代服务业发展，着重开发“旅游+”休闲农业，推动旅游与现代农业、文化、扶贫等领域跨界融合。基础设施日趋完善。2022年我乡农村公路建设项目5个，总投资2271万元，全长12.8公里。目前，已投资800万元完成农村公路拓宽改建8公里，投资500万元完成农村公路路面修复8公里。溪口水闸出口段（右岸）修复工程、金水湖水闸启闭设备维修养护工程、榕岸蔬菜基地灌溉管道修复工程、蒲洋村帮洋溪护岸修复工程、2020-2021年度冬春修水利建设项目等水利项目顺利完成，进一步改善农田灌溉条件并保障防洪安全。人居环境持续改善。深入开展“护河爱水、清洁家园”行动20余次，并通过实行人居环境文明积分制，引导群众积极主动参与人居环境整治；建设污水收集管网5300米，泵站1座，清淤污水管2035.8米，有效治理污水直排问题；垃圾分类、环卫一体化市场购买服务工作同步推进，保障环境卫生整洁有序；依法整治“两违”10.02万平方米，整治裸房40栋，立面面积5400平方米，如数完成上级下达任务；政务公开和“12345”便民惠企系统等平台充分发挥作用，城乡管理工作日臻改善；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发力，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有效整改，“散乱污”企业整治成效明显，有序开展水葫芦打捞治理工作，闽江干流排放口及小流域排污口实现全面摸排并分类整治，采取“堵”“截”“引”“处”“修”“罚”六项措施，确保污水不入河，全乡流域水质稳定达标；加快水源地保护力度，深入实施门前河、小目溪和畜禽养殖污染整治，植树造林468亩，森林抚育1736亩，封山育林1870亩，低质低效林和疏林地改造511亩；持续深化河湖长制，配备12名巡河员加强河道巡察；科学推进坟墓整治工作，落实县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殡葬改革管理，推进殡葬改革的通知》精神，转变传统的土葬陋习，在“清明”群众扫墓时机进行文明丧葬、墓地生态整治的宣传，共悬挂殡葬改革宣传横幅30幅，固定标语48条，广播宣传2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500多份。

#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管理技能有待提升

在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中，发现闽侯县竹岐乡政府财政绩效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升。一是乡镇本级追加的专项资金项目未全部反映在财政绩效管理平台；二是专项资金部分绩效目标较少，如缺少投入和过程管理目标 ；二是个别绩效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评分标准予以体现，如产出目标的成本目标-工资和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部门预算调整不够规范

部分项目在年初预算时未能充分预料和考虑到来年的政策变化，导致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相差较大，根据《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关于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本年支出预算为8645万元；根据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4770.15万元，政府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2169.58万元，支出决算数合计为16939.73万元，剔除上级补助支出13000.3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减3939.42万元，调整率-45.57%。

（三）科技创新能力有待加强

主要表现在：一些企业生产经营还有困难，产业转型面临瓶颈。龙头企业培育成效还不够明显。

(四)城乡治理有待提升

主要表现在：一些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脏乱差”现象依然存在.城市更新和乡村振兴还要加快步伐，生态环境保护任务依然艰巨。

（五）山区半山区发展不均衡

竹岐乡有210个自然村，因自然条件、交通条件、社会环境等各种因素，村与村之间发展不均衡，亟需破解乡村旅游内涵，树文化、蕴品牌，为山区、半山区发展注入强心剂。

# 七、评价结论及改进建议

## （一）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从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益四个方面逐项分析评价，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项目绩效评价共得分90.55分，评价等级为优。

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情况较好，但一般公共预算动用了预算调节基金和上年结余，一般公共预算和基金预算综合运行，能达到平衡，达到了各项绩效指标的要求，取得了较好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高，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工作为的县级政府财政事业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促进闽侯县级政府财政事业可持续发展。

## （二）改进建议

1.组织绩效管理培训，提升绩效管理技能水平

建议竹岐乡财政所组织学习上级有关预算绩效管理文件，积极提升绩效管理技能水平，以绩效目标作为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和起点，合理设立绩效目标，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相结合，将绩效目标细化和量化，做好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自评时，根据各项目性质、产出和效益等实际情况，对项目绩效展开分析，充分应用绩效评价成果，对存在问题进行原因分析，采取有效措施，提升管理水平。

2.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高预算的准确性

在预算编制时要充分进行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调研和摸底，确保预算金额与实际运行资金支出相匹配，合理安排与地方财力相匹配，合理安排一般公共预算平衡与基金预算平衡，提高预算编制和执行的准确性。

3.制定人才战略，增加科技创新投入

一是制定人才战略，引进科技人才。二是抓项目促发展，加快建设步伐。三是加快产业升级，突显文旅工艺。

4.实施“乡村环卫多位一体化服务”，提升竹岐乡生态旅游形象

实施乡村“多位一体化服务”，提升竹岐乡生态旅游形象。创建“生态旅游城，人居幸福地”是全乡人民的共同愿望。实施“多位一体化”管理，可以促进乡村环境管理水平改善，建议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一是专业化管理；二是人性化接管；三是精细化管理；四是降低工人劳动强度；五是专业分工；六是专业化保洁；七是提高机械化作业水平；八是规范清运作业；九是城市家具大清洗；十是公厕保洁无异味。

5.对山区和半山区实行财政倾斜政策，发展乡村旅游和特色农业

一是大力实施乡村振兴项目建设。二是推动乡村旅游交通线路的建设。三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四是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报告仅供闽侯县财政局参考使用，绩效评价不能减轻项目单位和其他有关部门的责任。

附件一：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二：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分值表

附件一：

**闽侯县竹岐乡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  
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填表人：

我们接受闽侯县财政局委托，正在对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竹岐乡）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为了充分了解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产出综合效益，现需进行满意度调查，敬请配合，不胜感谢！

致

礼！ 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年10月10日

姓名（可匿名）：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调查项目 | 标准分数 | 得分 | 备注 |
| 1 | 您对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项目了解如何？（好10分；较好6-9；一般1-5分；差0分） | 10 |  |  |
| 2 | 您认为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经济政策能适应当地产业发展需要吗？（非常适应10分；较适应6-9分；一般适应1-5分；不适应0分） | 10 |  |  |
| 3 | 您认为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保障体系可持续发展情况如何？（持续发展效果明显10分；较明显6-9分；一般1-5分；无0分） | 10 |  |  |
| 4 | 您认为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对企业、机关事业、城乡居民退休金发放是否及时？（及时10分；较及时6-9分；一般1-5分；不及时0分） | 10 |  |  |
| 5 | 您认为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各部门运行是否正常？（是10分；否0分） | 10 |  |  |
| 6 | 您认为失地农民保障政策是否兑现到位（是10分；部分兑现1-5分，否0分） | 10 |  |  |
| 7 | 您认为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在促进园区发展和GDP增长方面是否有改善？（显著改善10分，改善明显8-9分，无改善0分） | 10 |  |  |
| 8 | 您认为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运行绩效是否显著？是否存在不足之处？存在3项及以上（0分），存在1-2项（1-9分），不存在（10分） | 10 |  | 如存在，请提供说明 |
| 9 | 您认为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财政收支是否平衡？（是10分；否0分） | 10 |  |  |
| 10 | 您对闽侯县竹岐乡人民政府人才政策工作是否满意？（很满意10分，满意7-9分，一般1-6分，不满意0分） | 10 |  |  |
|  | 合 计 | 100 |  |  |